

房屋事務委員會

2004至05年度立法會會期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05年10月10日的情況)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協助居於破舊樓宇的長者業主	2005年3月18日	已要求香港房屋協會研究逆按揭方案，並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2. 居者有其屋計劃及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剩餘單位的處理事宜	2005年4月12日	政府當局答允查究是否可就重新定位的房屋政策所導致的物業市場收益，以及房屋委員會因此而承擔的開支，提供具意義的統計數字。	政府當局作出回應的文件已於2005年7月14日隨立法會 CB(1)2060/04-05 號文件送交委員。
3. 清拆房屋委員會的舊式工廠大廈	2005年5月10日	政府當局答允提供補充資料，包括每年用於管理及維修保養當局計劃清拆的5個舊式分層工廠大廈的開支；因以往的清拆計劃而遷走並曾嘗試透過局限性投標進行重置的租戶數目和他們的中標率；釐定特惠津貼的準則；以及向受到大窩口清拆計劃影響而需要遷走的租戶支付的特惠津貼款額。	政府當局作出回應的文件已於2005年8月5日隨立法會 CB(1)2174/04-05 號文件送交委員。
4. 租住公屋一人申請者	2005年7月4日	政府當局答應在房屋委員會研究有關公屋申請人的調查報告後，將之提交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作出回應的文件已於2005年8月30日隨立法會 CB(1)2221/04-05 號文件送交委員。